



南京法院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司法审判全过程

□ 本报记者 丁国锋

古都南京,自古以来崇文重教,享有“天下文枢”之美誉。党的十八大以来,江苏南京法院主动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司法实践,通过创新司法实践,建立机制保障、加强释法说理,强化裁判引导,为建设东部地区司法高地培植了厚实的司法文化土壤,为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提供了法治指引。

法安天下、德润人心。2021年社科院开展的人民法院普法宣传指数评估中,南京中院位列全国第一,司法透明度指数位列全国第二,连续9年名列全国中级法院前十、全省法院首位。

十年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浸润到了法院建设的各个角落,审判质效有效提升,具有代表性的优秀案例不断涌现。其间,南京法院入选最高人民法院指导性案例6个,最高人民法院公报案例31个、省高院公报案例89个。

促进法治与德治融合

随着网络的兴起,各种热点舆情事件不断发生,对司法机关执法办案水平带来了持续考验。

2021年2月发生的戍边官兵祁发宝为守护边境,身先士卒、身负重伤的英雄事迹,感染了无数国人,中央军委授予祁发宝“卫国戍边英雄团长”荣誉称号,但网络大V仇子明却为了博取眼球,使用其新浪微博账号“辣笔小球”先后发布两条微博歪曲、诋毁卫国戍边官兵事迹,在网络上迅速扩散,引发公众强烈愤慨,造成了恶劣社会影响。

2021年5月,南京市建邺区法院公开开庭审理被告人仇子明犯侵害英雄烈士名誉、荣誉罪一案,当庭依法判决罪名成立,判处有期徒刑八个月。该案也是2018年5月1日英雄烈士保护法施行后全国首个以侵犯英雄烈士名誉、荣誉罪案判例的刑事案件,体现了包括南京法院在内的司法机关依法弘扬英雄烈士精神、保护英雄烈士合法权益的坚定立场,大力压缩了网络上妄图否定英雄烈士的错误思潮的生存空间。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不是空洞的,应将其融入审判执行工作之中,通过鲜明案例让人们知道国家倡导什么、反对什么,法律保护什么、制裁什么,才能充分发挥其规范、指引、评价、引领社会价值的特殊作用。”南京中院党组书记、院长李金龙介绍说。

为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审判执行工作中,南京中院发出通知,要求转变司法裁判方法,在理念上尽力在个案中嵌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司法判



图为南京法院“法律伴我成长”系列活动走进汤山法院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实践展示馆。

张定生 摄

断,发挥“审判之治”的价值;在裁判依据上尽可能尊重社会公众的朴素情感和基本道德诉求,实现情理法的融会贯通;在法律规则适用上不机械办案,充分实现个案正义与社会公平;在法律原则适用上坚持融贯性与谦抑性,将宏观抽象的价值理念转化为细致具体的法律话语,融入裁判文书的释法说理中。

南京法院还利用得天独厚的古都历史文化资源,寻访红色足迹,感受信仰力量,引导党员干部牢记初心使命,忠诚履职尽责,以司法公正、司法惠民的实际成效增强人民群众的安全感、幸福感、获得感,推动司法审判自觉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就在今年国庆前夕,南京市江宁区人民法院汤山人民法庭“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实践展示馆”迎来了第50批社区群众、学生。这个全市政法系统唯一被南京市委命名的全市首批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实践基地开馆两年来,已接待了3000多名群众参观。发挥创建示范基地的引领作用,是南京法院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实践创新。“把社会主

义核心价值观融入执法办案,队伍建设,普法宣传全过程各方面,实现了司法审判助推社会道德建设,诚信体系建设作用,促进了法治与德治相互融合。”江宁区人民法院院长李传松介绍说。

助力弘扬传统美德

据了解,南京中院还要求全市法院严格定案程序,特别是对引发社会广泛关注的案件,存在重大争议的疑难案件,涉及普遍关注的民生案件,涉及重大价值冲突、多种利益平衡等“敏感性”案件,必须将价值判断嵌入定案程序。“价值判断嵌入定案程序,可使裁判文书摆脱个人价值认知和价值选择的局限,从更加宏观的角度把握案件的本质矛盾,获得对案件更优的价值判断。”南京中院党组副书记、副院长李爱君说。

2021年以来,南京全市法院新收民事案件312271件,审结293223件。在民事审判领域,大多数案件都是老百姓之间各类纠纷引发。“传统民事案件,是挖掘如

何利用司法裁判弘扬优秀传统文化、传统美德的富矿。”南京中院民一庭副庭长洪霞认为,法官通过准确适用法律,划定权利义务边界,可以在个案、小案中体现社会伦理评价,但要注意不机械办案,尤其是侵权类案件中要防止“和稀泥”,更多用好法官自由心证,加强道德评价和利益平衡。

多年来,南京中院民一庭始终把解决群众“举证能力不足”问题,放在推进司法裁判公正的重要方面长期一以贯之推进,要求发挥能动司法作用,尽最大努力查清案件事实,推动实际裁判结果的实质公正。“仅在去年,民一庭审理上诉侵权类案件401件,其中展开实地调查的71件,调查率达18%。”洪霞介绍说。

“法官不能活在象牙塔里,也不能书生气,要体现司法公正,助力弘扬敬业、诚信、友善等传统美德,离不开三个层面的理解。”南京中院民四庭庭长李飞鸽认为,一是要实体公正,事实要查清,适用法律要准确;二是要程序公正,要充分保障当事人诉讼权益,尤其举证质证和辩论权,有利于进一步挖掘真相;三是要结构上公平,老百姓心里都有一杆秤,法官要注重结合当事人诉讼请求,通过精准行使自由裁量权,加强利益平衡。

纠纷案值小、矛盾对抗激烈的物业纠纷领域,近年来给城市治理带来了诸多难题。据南京中院相关调研报告显示,仅在2016年度南京全市法院就受理各类物业纠纷案件12680件。“物业纠纷最为密切的就是诚信,不仅包括契约意识,还包括公益心、自治意识等。”南京中院民四庭副庭长马帅介绍说,哪些是不诚信行为,都需要在个案中加以裁判释明。要最大限度权衡双方利益,对故意拖延处理,随意扩大损失、不配合法院处理纠纷的情形作出准确裁量,让公民认识到对财产的浪费也是一种不诚信的表现。

裁判更多体现价值判断

小案件反映大民生。为了让案例“说话”,让优秀司法案件通过司法宣传,更加广泛传播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南京两级法院每年通过发布会、官方微博微信不定期发布典型案例,从英烈保护、见义勇为、公序良俗、诚信友善、孝老爱亲等方面,以生动的个案传递理念、提供指引、引领价值,让司法裁判中体现的价值判断得到社会公众的信任和理解。

每一份裁判文书就是一张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宣传单。

在一起长达数十年的母子房产之争的判决书中,

玄武区人民法院法官陈文军援引了小诗《一碗油盐饭》,道出了母爱无私难忘、子女难以为报的心声。“判决书是司法裁判的‘最终产品’,在裁判文书中引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价值观,能更加真切地让人民群众感受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真谛所在。”陈文军说。

近十年来,陈文军一直注重将夫妻和睦、骨肉亲情的传统诗词、成语谚语等引进家庭婚姻案件裁判文书中,不仅加强了释法说理,还让裁判文书的语言文字表述更加立体丰满,让很多当事人息诉服判,啧啧赞叹。“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司法审判密切融合,不仅有利于案结事了,还提升了法官在群众心目中的美誉度。”陈文军说。

“过去很多法官习惯于采取演绎推理的裁判文书说理方式,不习惯将价值判断的自由心证过程展现在论证说理中,近几年来这种情况得到了很大改变。”南京中院民二庭庭长周晔说,法官在裁判中更多融合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努力把是非判清,规则判明、人心判暖。

据了解,为了加强诚信社会建设,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南京法院不断加强对在知识产权领域、食品、药品消费领域适用惩罚性赔偿,在民事案件中严厉打击虚假诉讼,在执行案件中建立联合信用惩戒机制,让失信者寸步难行。与此同时,还通过开展企业信用修复“暖企”专项行动,会同区市场监督管理、税务等部门,对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企业进行全面排查摸底,对符合条件的企业依法依规予以信用修复,帮助企业重塑信用、走出困境。“很多创新性尝试,也是示范性引导,面对利益多元碰撞的司法难题,在准确适用法律的基础上,以最符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理念加强法官自由心证,可以作出更多让人民满意的判决。”南京中院行政一庭庭长刘苏文说。

判决首起老旧小区加装电梯案,以维护友善和谐邻里关系的价值遵循判决反对加装电梯的居民败诉;鼓励“常回家看看”案、“共享单车进小区”案、福利院向孩子生母追索抚养费案、废弃冷冻胚胎侵权案……这些醒目个案的创新裁判,维护公序良俗,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让孝老爱亲、邻里和睦、诚信友善的中华民族传统美德蔚然成风。

疫情是经济社会发展的“拦路虎”。疫情之下,市场更需要诚实守信的交易秩序。南京中院审理的“自行变更口罩机结构要求退货被驳回案”,判决驳回原告诉讼请求,维护了疫情下市场交易秩序,对于违反诚信转嫁市场风险的行为作出了否定性评价。

“三治融合”发源地桐乡的社会治理新创举

□ 本报记者 陈东升
□ 本报通讯员 吴 攸 文/图

越丰村里的“三治融合馆”,向往来游客讲述着金钥匙开启社会治理新局面的故事。

永乐村的新桐乡人邵齐斌,发挥乡音调解力量让新居民也有了“说理的地方”。

东池村年过六旬的村民倪宝兴,穿上红马甲穿梭在水泥小路上成为平安宣传“大喇叭”。

浙江省桐乡市社会治理的新故事数不胜数,故事的背后上下一心努力的目标皆是为了让所有桐乡人“此心安处是吾乡”。

2017年,桐乡市首创的“三治融合”基层社会治理经验被写入党的十九大报告。

这一“高光时刻”让百万桐乡人深感自豪。

桐乡市委书记于会涛向《法治日报》记者介绍说,平安是人民群众最基本、最普遍的愿望,是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基础,也是建设数字文明丰富美好新桐乡的重要支撑。今年桐乡市吹响“无平安,不桐乡”的嘹亮号角,持续擦亮“三治融合”发源地这张金名片,乘着数字化改革东风,迭代升级“四治融合”,不断深化大数据在基层治理中的综合运用,把数字化改革延伸到基层治理的“末梢神经”,全面提升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

最小单元平安汇聚全域和谐

“您好,大数据反馈您近期到过或途经中高风险地区,还需进一步向您核实一些信息……”濮院镇红旗漾村网格员陈俞通过电话、入户等形式与相关人员取得联系,详细记录信息。

“请戴好口罩,扫码通行,准备好采集码,按照一米线排队。”作为梧桐街篮球活动中心核酸检测点的联络员魏志坚,组织居民有序检测时不知把这句话说了多少遍。

除了疫情防控管控区内的村民家家户户领到了“暖心物资包”外,我们将在未来两天内为防范区内的村民打造一个“暖心菜场”,满足大家基本的生活物资需求。“在接到村民的反馈后,屠甸镇海星村网格员张珍松第一时间作出承诺。

疫情防控吃紧时刻,正是一个个微网格长,网格员、网格长发挥人熟地熟底数清的优势,守护了人民群众的平安健康。

走进位于开发区(高桥街道)的浙江天女集团制漆有限公司,园区内人来车往一派繁忙有序的景象。



图为今年7月17日,桐乡市崇福镇联丰村青年志愿者开展文明城市创建、反诈骗等入户宣传活动。

翻开公司平安建设经费计划台账,2020年预支出488万,2021年预支出513万,2022年预支出545万,计划费用逐年递增且每年都超预算开支。

“消防设备需放在专门位置,开启机器前一定要注意是否符合安全开机条件,螺丝帽虽小同样不能忽视。”对于董事长姚飞来说,这样的“叮嘱”已成日常顺口溜。由于公司生产涉及危化物品,为了升级管控,该公司将原先的246个可燃气体探测器按标准增加至603个,并全部接入公司内部网络,后期还将和开发区数字网络平台进行打通。

除了时刻绷紧生产安全这根弦,员工的平安更是姚飞和管理层关注的重点。比如针对诈骗案件多发态势,通过设置反诈宣传阵地、构建反诈体系,培养反诈宣讲团队,组织反诈宣传活动,护紧企业和员工“钱袋子”。

忙碌一天回归家庭,平安的脚步却不停歇。别小看家庭纠纷,小纠葛容易引发大矛盾。“桐家姑娘”来了,她们为平安家庭保驾护航。

这支队伍由婚调员、巾帼律师和心理顾问组成,汇聚化解家庭内部矛盾的行家里手。整合桐乡市婚调委、市镇村三级妇联干部、215个“桐馨”妇女议事会,以及彩虹使者婚调队组成婚调员队伍,开展日常接访、调解、回访工作。

从平安网格到平安企业再到平安家庭,小单元平安在桐乡逐渐汇聚成了全域大和谐。桐乡市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朱国清介绍说,今年以来,桐乡市全面滚动排摸商贸综合体、劳资纠纷等领域突出矛盾纠纷,坚持抓早抓小抓苗头,全力将不稳定因素吸附在本地、消除在萌芽。共计排查矛盾纠纷3197件,办结2881件,办结率90.12%。

数字赋能联勤联动治理提速

桐乡是世界互联网大会永久举办地,“数字蝶变”成为桐乡最强劲发展动能的同时,也为社会治理提质提速注入新动力。

文华小区是桐乡最大的开放式新居民集聚区,涉

及凤鸣街道环南村、灵安村及开发区(高桥街道)众善村,过去这里因为租住人员流动性大且成分复杂,给周围人的印象就是“又乱又差”。为了规范出租房屋管理,彻底整治乱象,凤鸣街道陆续投入480万元,建立旅馆总台,给出租房屋安装统一门禁系统,推行出租房屋“旅馆式管理”。

“旅馆式管理”意味着承租人人住前需要前往出租房屋数智中心办理登记并领取门禁卡,半年后需要再次激活,这个中心服务台不仅办理居住登记,还为流动人口提供房屋租赁信息和企业招聘信息,公开透明实实在在地为“新桐乡人”提供便利。

凤鸣街道“数字+联勤联动”发挥出1+1>2的效果。早在2019年,凤鸣街道便开始创新机制,提出联勤联动工作模式,建立联勤联动小分队,开展城镇品质提升方面的探索尝试。现如今,在“大综合一体化”行政执法改革背景下,凤鸣街道成立由街道政法委书记担任执法队长,抽调综合执法、市场监管、交警、生态环境、应急管理、自然资源等职能站所11名业务骨干担任副队长,成立街道综合行政执法队。

早在2019年,凤鸣街道便开始创新机制,提出联勤联动工作模式,建立联勤联动小分队,开展城镇品质提升方面的探索尝试。现如今,在“大综合一体化”行政执法改革背景下,凤鸣街道成立由街道政法委书记担任执法队长,抽调综合执法、市场监管、交警、生态环境、应急管理、自然资源等职能站所11名业务骨干担任副队长,成立街道综合行政执法队。

“旅馆式管理”意味着承租人人住前需要前往出租房屋数智中心办理登记并领取门禁卡,半年后需要再次激活,这个中心服务台不仅办理居住登记,还为流动人口提供房屋租赁信息和企业招聘信息,公开透明实实在在地为“新桐乡人”提供便利。

努力续写平安建设新篇章

老年人多发生交通事故的片段、电信诈骗的惯用伎俩……日前,一场“平安夜谈”纳凉会在河山镇八泉村西浜头举行,参会人员都是60岁以上的村民。小幸平安工作室的工作人员通过方言向老年人宣讲交通事故、电信诈骗、养老诈骗等相关内容。绘声绘色地演绎真实案例故事,给大伙剖析风险点,让村民深感这些“教训”就在自己身边。

“乌镇是我家,我是大管家”,成为一名“乌镇管

家”在当地居民眼里可是一件值得骄傲的事。“乌镇管家”从最初的基层群众参与夜巡,到现在已发展成为一支拥有4千余人的群防群治队伍。这些年来,他们充分发挥“地熟、人熟、情况熟”的优势,在面上巡防、交通劝导、矛盾化解、平安宣传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崇福镇地头上也活跃着一批古城义警,正以自己的绵薄力量守护古城居民的和谐。记者了解到,虽然统称古城义警,但其实旗下的志愿者团队各有各的专攻与特长。

比如义警队通过“亮标识、走街巷、聊家常”的方式,做到邻里守望、平安互助,成为派出所工作的桥梁,实现“办好小事情、收集大民意”。而崇福阿嫂、溪溪好阿嫂、“和事佬”等不同调解队伍则发挥各自优势,全领域开展家庭纠纷、婚恋纠纷、邻里纠纷等不同类型的矛盾纠纷调处工作。

“怨气冲天走进门,握手言和走出门”,在“崇福阿嫂”调解工作室,这样的场景经常上演。工作室负责人陆开华说,“工作室成立后,前来咨询的人很多,每天加我微信的就有四五个”。

工作室目前有42名“崇福阿嫂”,在陆开华看来,婚姻家庭调解涉及方方面面,道理情理法理缺一不可。为提高调解员的综合业务能力,调解工作室每周三都会开展培训,“以专带新”“以老带新”,通过法律法规解读、案例分析、现场模拟等方式,让“阿嫂”们逐渐掌握家庭婚姻纠纷调解技巧。

从“一家管”迈向“大家管”,桐乡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将“四治融合”理念运用于城市管理之中,打造“人人有责、你我参与、大家享有”的城市治理共同体。

今年5月,全国首个“门责制”县级地方标准——桐乡市《城市市容环境卫生门前责任制管理规范》正式施行。“门责制”,简单说就是沿街道路两侧的单位、商户等,需要对各自门前正对区域至人行道外沿区域,履行一些有关市容环境卫生的责任。

近年来,桐乡市倡导市民参与到城市管理工作中来,每条主要道路上都建立了商家自治联盟,即以一条路为整体,集合该路段所有商家,组建日常联系群,从中选取10名左右积极性较高的成员成立自治小组,定期开展自主巡查、帮忙管理自己的区域,及时召开自治管理例会,改进本路段市容面貌并给予意见建议。

文明之花“常开”门前街头,治理之果“飘香”桐乡大地。下一步,桐乡市将继续奋力推动政法工作高质量发展,努力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桐乡、法治桐乡,为加快建设数字文明丰富新桐乡提供坚强保障。